	【表格 A】新竹縣博愛國小 113 學年度新生入學審核表暨切結書				
學	生姓名:	性別:□男 □女 編號【]		
生	日:				
設	籍住址:里鄰	路(街)段巷弄號樓之	ح		
遷			_		
學生本人在學區內是否有戶籍異動之情況? □無 □有					
如勾選有,請提供新生之 遷徙紀錄證明書 (需向地方戶政事務所申請)正本一份					
本人【 】 係學生【 】 之家長(監護人/法定代理人) 確實設籍於					
新竹縣博愛國民小學學區內,學生目前設籍及居住情形如下:					
	資格審查分發入學之各類身分別		審核人		
	【請依實際情形 勾選符合項目,且不可複	缴驗證件 【皆須備妥正、影本】	員核章		
	選,勾選結果將影響入學順序】				
憂先へ事	□ 設籍本校學區新生之法定監護人持	1. 身心障礙證明 。 2. 戶口名簿或近一個月內申請之戶籍謄本(線上申請可)。			
		1. 鄉鎮市公所核發 113 年度低收入戶證明。			
	低收入戶	2. 戶口名簿或近一個月內申請之戶籍謄本(線上申請可)。			
	□ 設籍本校學區 父母雙亡 者	戶口名簿或近一個月內申請之戶籍謄本(線上申請可)。			
	□ 本校編制內正式教職員工子女	戶口名簿或近一個月內申請之戶籍謄本(線上申請可)。			
	□依特殊教育法入學原則,經本縣鑑輔 會核定之 身心障礙學生 。	戶口名簿或近一個月內申請之戶籍謄本(線上申請可)。			
	□設籍本校學區經本縣鑑輔會核定之通	户口名簿或近一個月內申請之戶籍謄本(線上申請可)。			
	過提早入學鑑定之學童。	广口石序以近 四月八十明之广相信本(《江中明刊》			
	□與二親等內直系血親尊親屬或法定監 並1日 5 節光密取足仕其如節土持	1. 請檢附設籍建物之			
	護人同一戶籍並實際居住其設籍本校 學區之 自有房屋(父或母等其他直系血親	(A)建物所有權狀 <u>或</u>			
	享配 <u>人日有房屋</u> (又 <u>以</u> 对寻共他且东亚税 尊親屬或法定監護人至少一位須與學生同	(B)近一個月內申請之 113 年度房屋稅籍證明。			
	一户籍 <u>)</u>	【*檢附(A)、(B)其中一項即可】			
	□建物所有權狀	2. 戶口名簿或近一個月內申請之戶籍謄本(線上申請可)。			
	□113 年度房屋稅籍證明	3. 資格審查分發入學新生家訪同意書正本。			
	□與二親等內直系血親尊親屬或法定	1 机链头颌头贮入磁头白目如佳初纳(初纳头大林			
	監護人同一戶籍並實際居住其設籍 本校學區之 租賃房屋(新生非與雙親二	1. 設籍之經法院公證之房屋租賃契約(契約之有效 日期需涵蓋至當年度開學日)且房屋地址需與設			
-Ar	人同一户籍,需繳交相關證明文件,若未	籍户籍地址相同。			
等	於期限內繳交證明文件,入學排序在符合	2. 戶口名簿或近一個月內申請之戶籍謄本(線上申請			
貧久	資格新生之後。)	可)。 0 110 5 1 日 1 日 5 110 5 0 日 00 日 日 5 日 5 日 5 日 5 日 5 日 5 日 5			
'a		3.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3 月 22 日間任一期與設 籍地址同址任一期之水費及電費收據或繳費證			
	□飛戶箱地內址之繳員平據□□水費□電費(二種均須繳交)	明。(另倘家中未使用自來水,可提供「非自來水用戶一般」			
	□新生與雙親二人同一戶籍	廢棄物清除處理費」單據,此單據等同於水費單。)			
	□新生非與雙親二人同一戶籍但有	4. 資格審查分發入學新生 家訪同意書 正本。			
	繳交下列相關證明文件:	5. 新生非與雙親二人同一戶籍之「其他相關證明」			
	□新生之法定監護人證明(新生	需至博愛網頁/資訊分類清單/新生入學下載「說」			
	之法定監護人非雙親) □新生之雙親離婚證明	明 及證明文件單 」填寫繳交。 (勾選此項者視狀況參加疑義會議)			
	□其他相關證明	(分还此识有7元队/儿参加** 找 盲 哦/			
	□ 公家宿舍配住證明	1. 公家宿舍配住證明。			
	□ 公外旧台□□□□□□	2. 戶口名簿或近一個月內申請之戶籍謄本(線上申請可)。。			

未完,背面還有重要資訊!

□ 設籍本校學區之新生

戶口名簿或近一個月內之戶籍謄本(線上申請可)。。

第一志願:	第二志願:	第三志願:
第四志願:	第五志願:	第六志願:
		、六家、十興、東興、安興、嘉豐、新豐鄉村
林國小、湖口鄉新湖國小、		
※其他鄰近非額滿學校:」 ※頂度>改公孫學校屬鄉景	-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	a第一志願至第六志願缺額已滿,授權「管制!
校改分發協調會議」協調		7 心陨王矛八心陨吹领 6 两个权惟 6 啊—
	·謹慎填選改分發學校志願序。	
此致 新竹縣博愛國民小	學	
	立切結書人:	(簽章)
	聯絡電話和行動電話:	•
		(請填2支聯絡電話)

◎ 本人保證以上所陳內容確實無訛,並實際居住於戶籍地址,經查核後倘有不符,入學排序在符合入

※ 若另有審查資料不足或有誤,將以上所留聯絡電話聯絡家長。

學資格者之後。

※ 如審核當天有遺漏之證件或初審結果資料有誤者,請於113年3月26日(二)下午4時前補送相關證件到本校教務處,恕不接受新生入學資格審查當日補送(含)以後經法院公證房屋租賃契約。